浙江省一流学科（中西医结合）开放基金申报指南

浙江中医药大学中西医结合学科为浙江省一流学科A类，主要围绕中西医结合消化病诊治等学科方向开展相关建设。为了进一步推进全国同类学科间交流合作、增进学术交流、增强科学研究和研发能力，现设立学科开放基金，面向国内外高校和研究院所进行公开招标，接受中西医结合相关课题研究的申请。

一、资助领域

围绕中西医结合学科前沿的关键科学问题，尤其是临床迫切需要解决的关键科技问题。重点资助以下研究领域：

1. 中西医结合胃癌防治技术应用研究

在总结评价国内外前沿胃癌综合治疗的基础上，围绕早期诊断、预防、手术与化（放）疗及免疫治疗、术后恢复等胃癌防治和治疗的关键环节，积极寻找中西医综合防治和诊断技术，形成规范化技术方案，建立胃癌中西医结合防治流程，并具有临床应用及推广价值。

1. 胃癌防治中药新药研发及机制研究

积极开展郁金、三七等浙产特色中药防治胃癌的基础研究，拟通过大规模快速筛选、组合化学、基因工程等先进技术寻找胃癌防治中药活性成分，并针对胃癌发生发展的机制寻找新的分子作用靶点，为开展中医传统中药治疗胃癌的临床应用上提供重要的理论依据。

二、资助类型

1. 重点项目：研究周期为3年，资助金额8-10万元。

2. 一般项目：研究周期为2年，资助金额3-5万元。

三、申报条件

1. 申请者及项目组成员应具备实施该项目的研究能力、研究时间及研究条件，同时在相应研究方向上已具有较好的研究基础。项目研究目标和内容与学科研究方向互补性强、支撑作用突出的，可以优先考虑。

2. 申请者一般应具有博士学位或副高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，其他申请者需有2名具有高级职称的同行专家书面推荐。同等条件下，重点资助35周岁以下具有博士学位的青年学者。

3. 结题要求：

重点项目结题需满足以下要求：

发表SCI收录论文（IF≥3）2篇及以上，浙江中医药大学为第一署名单位；或至少发表临床医学、药理学与毒理学ESI学科期刊收录论文2篇（累计IF≥8），浙江中医药大学单位署名排前2名。

一般项目结题需满足以下要求：

发表SCI收录论文（IF≥2）1篇及以上，浙江中医药大学为第一署名单位；或至少发表临床医学、药理学与毒理学ESI学科期刊收录论文1篇（IF≥3），浙江中医药大学单位署名排前3名。

4. 成果标注要求：

省一流学科开放基金：项目成果必须在论文中标注“浙江中医药大学省一流学科（中西医结合）开放基金资助（No.\*\*\*\*）”或“Supported by Opening Project of Zhejiang Provincial First-rate Subject (Integrated Traditional and Western Medicine)，Zhejiang Chinese Medical University（No.\*\*\*\*）”字样。

四、申报说明

1. 鼓励跨学科、跨部门的联合研究，鼓励国际合作研究。

2. 开放基金项目负责人应按相关规定和项目实施需要编制经费预算，严格按照预算执行。项目经费一般限列支材料费、测试化验加工费、燃料动力费、差旅费、出版/文献/信息传播/知识产权事务费、人员劳务费、专家咨询费，参照《浙江中医药大学科研项目经费管理办法》（浙中大发〔2015〕170号）执行。

3. 申请者依据重点资助的研究领域，填写《浙江省一流学科（中西医结合）开放基金申请书》，经所在单位签署意见，加盖公章后一式三份寄到本学科，并将电子文档发送到邮箱lemon20050928@163.com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地址：浙江省杭州市邮电路54号浙江省中医院消化内科

邮编：310000

联系人：李蒙

联系电话：13646874687

E-mail：[lemon20050928@163.com](mailto:lemon20050928@163.com)